法益

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國立臺灣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7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
聯絡人：陳億菁
電話：(02)3366-2216
電子信箱：yichingchen@ntu.edu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4日
發文字號：校總字第1100034087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00518公開招標公告（1100034087-0-0.pdf）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學生宿舍統包工程」採購案，敬請轉知會員踴躍參加投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本案招標公告1份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
副本：學生住宿服務組、營繕組、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十方聯合建築師事務所(以上均無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/05/24 13:40:29

校長 管中閔

理事長	會務常務理事	財務常務理事	主任委員	秘書長	專員	承辦人

全國建築師公會 收文 110年 5月 24日 第 1156 號

法益

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國立臺灣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7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
聯絡人：陳億菁
電話：(02)3366-2216
電子信箱：yichingchen@ntu.edu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4日
發文字號：校總字第1100034087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00518公開招標公告（1100034087-0-0.pdf）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學生宿舍統包工程」採購案，敬請轉知會員踴躍參加投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附本案招標公告1份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
副本：學生住宿服務組、營繕組、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十方聯合建築師事務所(以上均無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/05/24 13:40:29

校長 管中閔

列印時間：110/05/19 11:13

公開招標公告

公告日：110/05/18

[機關代碼]3.9.20
[機關名稱]國立臺灣大學
[單位名稱]總務處/營繕組
[機關地址]106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營繕組
[聯絡人]陳億菁
[聯絡電話](02)33662216
[傳真號碼](02)33661810
[電子郵件信箱]yichingchen@ntu.edu.tw
[標案案號]MB110051405
[標案名稱]國立臺灣大學學生宿舍統包工程
[標的分類]工程類5127 - 教育用建築工程
[工程計畫編號]
[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]是，本案水管、電氣與建築工程合併招標
[水管、電氣工程之預估總金額]29,132,805元
[財物採購性質]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[採購金額級距]巨額
[辦理方式]自辦
[依據法條]採購法第18條、第19條
[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]
[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] 是
[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] 否
[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] 是
[是否採用電子競價]否
[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務]否
[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]否
[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]否
[預算金額]2,438,399,023元
[預算金額是否公開]是
[後續擴充]是
[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，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、金額或數量]本案保留新建自行車空橋工程後續擴充權利，金額約新臺幣87,665,440元整。
[是否受機關補助]否
[是否含特別預算]否
[招標方式]公開招標
[決標方式]最有利標
[新增公告傳輸次數]01
[招標狀態]第一次公開招標
[公告日]110/05/18
[是否複數決標]否
[是否訂有底價]否
[價格是否納入評選]是
[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%以上]否

[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，而僅評選組成該費用或費率之內容(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9條第2項)]是
[是否依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12條第2款、第13條或第15條第1項第2款規定，決定最有利標]否
[是否屬特殊採購]否
[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]是
[公開閱覽標案案號]MB109121802
[是否屬統包]是
[本案完成後所應達到之功能、效益、標準、品質或特性]1.提升校園住宿品質。
2.動線與公共空間區域整合。
3.活化區域，形成綠色大學生活圈。
4.構築無障礙之住宿環境空間。
5.提供多功能之服務品質。

[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]否
[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]否
[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]是
[是否屬國際競圖之採購] 否
[是否採行協商措施]否
[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]否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]否
[是否提供電子領標]是
[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]100元
[系統使用費]20元
[文件代收費]5元
[總計]125元
[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]國立臺灣大學 總務處/營繕組
[是否提供現場領標]是
[招標文件領取地點]106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營繕組
[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]請至本校出納組繳交新臺幣500元整，至本組領取。
[是否提供電子投標]否
[截止投標]110/07/29 09:30
[開標時間]110/07/29 10:00
[開標地點]106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營繕組
[是否須繳納押標金] 是，尚未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
[押標金額度]新臺幣5,000萬元整。
[投標文字]正體中文
[收受投標文件地點]106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營繕組
[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]否
[履約地點]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[履約期限]原則於開工日起1050日內竣工。
[是否刊登公報]是
[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]是
[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]否
[廠商資格摘要]
1.廠商資格：甲等綜合營造業(E101011)、甲等自來水管承裝商(E501011)、甲級電器承裝業(E601010)、甲等冷凍空調工程業(E602011)異業共同投標，建築師事務所同業共同投標，家數以5家為上限。不論投標廠商組成為何，均以甲等綜合營造業廠商為代表廠商，且代表廠商所占契約金額比例，應為所有共同投標成員中最高者。
2.於相關規定參閱本案招標文件規定。

[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]是

[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]

1.廠商或其受雇人、從業人員具有專門技能之證明。2.廠商信用之證明。

[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]是

[廠商應附具之特定資格證明文件]

1.具有相當經驗或實績。2.具有相當人力。3.具有相當財力。

[附加說明]

1.本契約明訂工作期程，工作事項如需修正，廠商應於機關規定期限內辦理完成，不得推託。

2.本契約有效期限，自決標日起至工程竣工驗收合格且無待解決事之日止。

[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]：

★現場領標：自公告日起至截止收件日止辦公時間(上午9時至12時，下午2時至5時），1.於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繳納圖說費500元整，憑繳款收據向營繕組領取文件(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一號，02-23630231轉2216)。

2.現場領標僅提供招標文件光碟，不另提供紙本資料。

★通訊領標：領標費請以郵局匯票抬頭「國立臺灣大學總務處營繕組」裝入信封內，信封正面應書明投標工程名稱及案號、領標人詳細地址及電話、收件人，以限時掛號逕寄「10617台北市羅斯福路4段1號國立臺灣大學總務處營繕組收」。(通訊郵購須於截標日前五日寄達本校）

★電子領標：至「政府電子採購網」之網站(http://web.pcc.gov.tw)下載招標文件。

[其他]：

1.本案有預付款，請得標廠商配合辦理。

2.投標廠商對招標內容有疑義者，應於民國110年6月5日前，以書面送達本校營繕組請求釋疑，本校對疑義處理之結果，將於民國110年6月30日前，以書面答復。

3.中文總標價超過本案公告之預算金額者，為不合格標。

本案相關案件詢問窗口 請洽：

專案管理廠商 陳炳宏，02-8797-3567#5016, 0955-460661，bhchen@ceci.com.tw

[是否刊登英文公告]是

[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]

[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]國立臺灣大學

[申訴受理單位]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30、傳真：02-87897514）

[檢舉受理單位]

部會署-教育部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、電話：02-77365529 、傳真：02-23583005 ）

法務部調查局（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）

臺北市調查處（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）

法務部廉政署（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）

中央採購稽核小組（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）

[是否公開委員名單]是

註： 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